

徐闻县人民政府

徐府函〔2025〕46号

徐闻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第八批 徐闻县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有关规定，现将第八批徐闻县文物保护单位（共计3处）予以公布。请你们按照国家及省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“保护为主、抢救第一、合理利用、加强管理”的工作方针，切实做好文物保护、利用和管理工作。

附件：第八批徐闻县文物保护单位名单



附件

第八批徐闻县文物保护单位名单

序号	名称	年代	类别	详细地址	备注
1	南门塘	明隆庆 年间	古建筑	徐闻县徐城街道南门塘 社区文塔路北侧	
2	陈屋巷井	清代	古建筑	徐闻县徐城街道南门塘 社区文古街陈屋巷	
3	北岭村谭家井	明末	古建筑	徐闻县城北乡北岭村委 会谭家村西南村前园	

